

營業
秘密

中華電信「企業熱線 009」(租用/異動)申請書

聯單號碼：

申請人填寫本表前請詳閱本服務之注意事項

申請日期： 年 月 日

客戶名稱							
客戶證號		月租費列帳號碼 (市話或行動請擇一填寫)					
聯絡人		聯絡電話					
e-Mail							
申請事項		<input type="checkbox"/> 新租		<input type="checkbox"/> 異動 (受話號碼或月租費列帳號碼)		<input type="checkbox"/> 終止	
國際熱線受話號碼							
(請擇一勾填)			新資料			原資料	
增加	刪除	更換	國名	國碼+區碼+電話號碼		國名	國碼+區碼+電話號碼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委託書	茲委託受託人 一切責任。 委託人簽章： 受託人身分證字號： 受託人戶籍地址：		辦理本項服務，此代理行為視同本客戶行為並由本客戶承擔 受託人簽章： 受託人聯絡電話： 縣(市) 鄉(鎮) 里 鄰 路(街) 段 巷 弄 號之 樓之 室 本受託人確實受申請人委託代辦本項服務，如有虛假偽冒，願負法律責任。				
客戶簽章：							
<input type="checkbox"/> 本契約書業經本人攜回審閱 2 日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本人確認已收受本契約書正本乙份 ※ 本客戶已詳閱並同意本業務注意事項。							
受理人		營運處：		聯絡號碼			
		員工代號：					
推廣人		員工代號：		建檔日期			
		聯絡號碼：					

中華電信「企業熱線 009」申請注意事項

「企業熱線 009」(以下簡稱本服務)之申請，以非住宅客戶名義(依公司證號為主)或非甲種客戶名義申請之中華電信市話客戶或行動電話月租型客戶為限(本公司住宅客戶、社群合約及國際電話定期租約客戶不適用)。

- 二、 客戶申請本服務，優先以「市內電話號碼」做為月租費之掛帳號碼。相同客戶名稱、證號下沒有租用本公司市內電話，僅租用本公司行動電話者，以「行動電話號碼」做為掛帳號碼。客戶新增租用市話時，請主動通知客服人員，並將月租費之掛帳號碼異動為「市內電話號碼」。
- 三、 本服務國際熱線受話號碼最多以六個為限，請以撥叫之國際通話量多者為優先順位。
- 四、 申請客戶以 009 或 002 為國際冠碼，自該客戶證號下之本公司市話或行動電話號碼撥叫本服務登錄之國際熱線受話號碼之通話費，享 009 公告費率之五九折計價之優惠折扣。
- 五、 本服務之申請，自申請日之次日起生效；每一證號客戶，每月月租費 100 元，惟月租費不得扣抵通話費；首月依實際申租日數計收租費。
- 六、 客戶申請本服務，於申請確定後，需繳付設定費 50 元。
- 七、 已申請本服務之客戶，不再享有社群合約及國際電話定期租約之優惠折扣。
- 八、 逢本公司國際電話促銷期間，國際話價之計費方式，擇優處理。已享熱線優惠之通話，不再享有大客戶折扣。
- 九、 本服務之新租、終止或同一證號客戶發話號碼異動，免收異動費用。國際熱線受話號碼異動，每次 50 元，次日生效。
- 十、 客戶更改證號、列帳號碼欠拆、退租時，同時終止租用本服務。
- 十一、 本優惠折扣不適用國際電話轉售，如本公司發現客戶從事電信轉售行為時，得予立即取銷該優惠折扣。
- 十二、 本公司如因法律、技術、市場發展或政府政策等考量，得暫停或終止本服務之經營，客戶不得異議或要求任何賠償。但本公司應於預定暫停或終止之日前 30 日前以書面、電子郵件或簡訊並通知客戶後，逕行終止本服務。若因不可抗力或發生非可歸責於本公司之事由，本公司得不通知客戶立即終止本服務，客戶不得提出權益受損賠償或扣抵帳款要求。
- 十三、 客戶服務專線：0800-080-123 傳真：07-229-0984。

個人資料蒐集告知聲明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基於契約、類似契約或其他法律關係事務；非公務機關依法定義務所進行個人資料之蒐集處理及利用；消費者保護；消費者、客戶管理與服務；資(通)訊服務/資料庫管理/安全管理；調查、統計與研究分析；經營電信業務與電信增值網路業務；行銷；資(通)訊服務/資料庫管理/安全管理等目的，須蒐集您的個人資料。您可依法向我們行使「查詢/閱覽/補充/更正個人資料」、「提供個人資料複本」、「要求停止蒐集/處理/利用個人資料」、「要求刪除個人資料」等權利。更多關於我們如何蒐集/處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以及您的權利行使等資訊，請見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市內網路服務個人資料蒐集告知聲明。

(<https://pdpn.cht.com.tw/>)



第三人行銷個別商議條款

1. 同意 不同意 我們向第三人(關係企業或共同行銷或合作推廣業務之公司)提供您之個人資料(類別及內容詳參本告知聲明二)，作為行銷商品、服務資訊、推廣優惠活動訊息之運用。未勾選者視為不同意，如不同意並不影響您使用本服務。
2. 您得隨時透過本告知聲明八所揭露之營業據點、電話、網站或其他服務管道，向我們請求停止上開同意事項內容；但您請求停止前，我們已為之處理或利用，或法令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

本人已確知上述聲明及約定事項內容，並以此簽名為據。

本人簽名(章)：_____

代理人簽名(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024-12-31版

【企業證號客戶免勾選以上第三方行銷及簽名(章)】

個人資料蒐集告知聲明

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基於契約、類似契約或其他法律關係事務；非公務機關依法定義務所進行個人資料之蒐集處理及利用；消費者保護；消費者、客戶管理與服務；資(通)訊服務/資料庫管理/安全管理；調查、統計與研究分析；經營電信業務與電信增值網路業務；行銷；資(通)訊服務/資料庫管理/安全管理等目的，須蒐集您的個人資料。您可依法向我們行使「查詢/閱覽/補充/更正個人資料」、「提供個人資料複本」、「要求停止蒐集/處理/利用個人資料」、「要求刪除個人資料」等權利。更多關於我們如何蒐集/處理/利用您的個人資料，以及您的權利行使等資訊，請見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行動寬頻服務個人資料蒐集告知聲明。

(<https://pdpn.cht.com.tw/>)



第三人行銷個別商議條款

1. 同意 不同意 我們向第三人(關係企業或共同行銷或合作推廣業務之公司)提供您之個人資料(類別及內容詳參本告知聲明二)，作為行銷商品、服務資訊、推廣優惠活動訊息之運用。**未勾選者視為不同意，如不同意並不影響您使用本服務。**
2. 您得隨時透過本告知聲明八所揭露之營業據點、電話、網站或其他服務管道，向我們請求停止上開同意事項內容；但您請求停止前，我們已為之處理或利用，或法令另有規定者，不在此限。

本人已確知上述聲明及約定事項內容，並以此簽名為據。

本人簽名(章)：_____

代理人簽名(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2024-12-31版

【企業證號客戶免勾選以上第三方行銷及簽名(章)】